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o-Neon Holdings Limited
同方友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68)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同方友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原通告**」)，當中載列股東週年大會的時間及地點，並載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的決議案。除非本補充通告另有界定，否則本補充通告所用詞彙與原通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補充通告本公司將按原定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西118號34樓3405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原通告所載決議案外，股東週年大會亦將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5. 委任李學金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述修訂外，原通告所載的所有資料將繼續有效及生效。

代表董事會
同方友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園園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附註：

1. 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表決的本公司股東，有權委任一位或(如其為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持有人)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及表決。代表本身無需是本公司的股東。

2. 如屬本公司股份聯名持有人，由較優先的聯名持有人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自或由代表作出，均須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持有人的唯一表決，上述的優先準則須按股東登記冊內各姓名或名稱所排行的先後次序而決定。

3. 上述決議案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除載入新提呈的決議案外，原通告所載決議案並無其他變動。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其他決議案及其他相關事宜的詳情，請參閱原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原通函**」)。

4. 補充通函隨附有關上述決議案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尚未填妥及交回原通函所附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須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彼等毋須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

5. 已填妥及妥為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須注意以下事項：

   (a) 倘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尚未填妥及妥為交回，或倘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股東週年大會規定召開時間前48小時後交回，而原代表委任表格已填妥及交回，則原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　閣下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閣下根據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委任的受委代表將有權酌情就根據本補充通函正式提呈股東週年大會的補充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及

   (b) 倘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股東週年大會規定召開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填妥及交回，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取代　閣下先前交回的原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一經正確填寫，將被視為　閣下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6.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內亦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園園女士及連琛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孔令琦先生及劉文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達博士、李明綺女士及楊娟女士。